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委托单位：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承担单位： 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目 录

1 项目概述.....	1
1.1 编制背景.....	1
1.2 排查目的和原则.....	1
1.3 排查范围.....	1
1.4 编制依据.....	2
1.5 企业土壤隐患排查组织机构.....	4
2 企业概况.....	6
2.1 企业基础信息.....	6
2.2 建设项目概况.....	8
2.3 原辅料及产品情况.....	12
2.4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环节.....	13
2.5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	16
2.6 污染防治措施.....	16
3 排查方法.....	21
3.1 资料收集.....	21
3.2 人员访谈.....	29
3.3 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确定.....	30
3.4 现场排查方法.....	31
4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	32
4.1 重点场所、重点设施设备隐患排查.....	32
4.2 隐患排查台账.....	41

5 结论和建议.....	43
5.1 隐患排查结论.....	43
5.2 隐患整改方案或建议.....	46
附件 1. 企业有毒有害物质清单.....	48
附件 2. 企业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清单.....	49

1 项目概述

1.1 编制背景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士电池”），位于江苏省淮安市金湖经济开发区神华大道 399 号，为港商独资企业，成立于 2003 年 3 月，是一家专门从事理士牌全系列铅酸蓄电池的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21 年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被列为淮安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根据《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淮安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规定中相关要求。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用地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确定厂区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若存在土壤污染隐患，则为企业 提供 环境污染防治整改建议并指导实施。

1.2 排查目的和原则

（1）对企业存在的重点化学有毒有害物质、重点设施设备和生产活动进行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巡视、检测设备筛查的基础上，编制厂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方案；

（2）判断企业是否存在的土壤污染隐患风险，结合相关污染防治要求，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

（3）编制《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为企业开展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提供科学指导。

1.3 排查范围

本次土壤隐患排查范围为理士电池厂区（见图 1.3-1 红线范围），占地面积 100 亩。



图 1.3-1 项目地块红线

1.4 编制依据

1.4.1 法律法规与政策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5) 《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2018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 (6) 《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苏政发〔2016〕169 号）；
- (7) 《江苏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苏政发〔2015〕175 号）；

(8)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09年9月23日通过,2017年6月3日修订);

(9) 《淮安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淮政发〔2017〕86号)。

1.4.2 相关标准和技术导则

(1)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2)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3) 《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1号)。

(4) 《在产企业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50号);

(5)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

(6)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

(7)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

(8)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20);

(9) 《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价工作指南(试行)》(环办〔2014〕99号);

(10) 《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1019-2019);

(11) 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72号)。

1.4.3 其他相关文件和资料

1)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年产600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3)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大容量全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金环发[2011]24 号）；

4)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废旧电池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金环发[2016]30 号）；

5)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6)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5 企业土壤隐患排查组织机构

1.5.1 组织体系

为落实企业土壤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度，理士电池成立以公司总经理为组长、安环部负责人为副组长的土壤隐患排查治理责任领导小组。

1.5.2 职责

1.5.2.1 组长

(1) 对公司土壤环境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面负责，是公司土壤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

(2) 组织制定并落实从管理人员到每个从业人员的排查治理和监控责任，形成全员查隐患的排查治理机制；

(3) 督促检查全公司的环境治理工作，及时消除土壤环境事故隐患；

(4) 保证环保投入的有效实施。

1.5.2.2 副组长

(1) 在组长的领导下，对环保工作全面负责。在确保不发生环境问题的前提下，组织指挥生产工作；

(2) 组织落实公司层级隐患排查工作计划或实施方案，推动隐患排查工作顺利展开；

(3) 根据各级环保部门提出的检查整改意见，组织制定并落实整改方案；

(4) 负责隐患排查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5) 负责生产工艺、环保设备设施运行的隐患排查工作，按照工艺设备技术管理的要求，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和考核。

1.5.2.3 小组成员职责

(1) 在组长的领导下，组织推动生产经营中的环境治理工作；

(2) 负责制定并牵头组织落实隐患排查工作计划或实施方案；

(3) 负责日常生产系统作业的环境检查与考核，协调和督促有关科室、车间对查出的隐患制定防范措施和整改，监督检查隐患整改工作的实施过程；

(4) 根据环保部门提出的检查整改意见，负责制定并监督落实整改方案；

(5) 负责制定并监督落实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6) 参与隐患排查治理计划的制定和实施。

2 企业概况

2.1 企业基础信息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企业地块基础信息表

地块名称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地块		
单位名称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德明		
单位所在地	金湖县工业园区神华大道北侧、同泰大道西侧		
企业正门地理坐标	E118° 58' 39.32" , N33° 0' 33.84"		
地块占地面积(m ²)	186308		
联系人	姜荣才	联系方式	0517-86986608
行业类别	[C3843]铅蓄电池制造		
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规模	年产 600 万只铅酸蓄电池
成立时间	2003 年	最新改扩建时间	/
地块是否位于工业园区或集聚区	是		
地块权属	自有土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租赁厂房 <input type="checkbox"/>	排查类型	年度排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定期排查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企业类型	1. 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行业纳入排污许可重点管理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有色金属矿采选、石油开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3. 年产生危险废物 100 吨以上的企业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4. 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从事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利用的企业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5. 运营维护生活垃圾填埋场或焚烧厂的企业事业单位, 包含已封场的垃圾填埋场 <input type="checkbox"/> 6. 三年内发生较大及以上突发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地下水环境污染事件, 或者因土壤环境污染问题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企业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7.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隐患排查制度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章 总 则</p> <p>第一条 为加强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的管理, 进一步规范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制订本制度。</p> <p>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各单位、各部门的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管理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章 职 责</p> <p>第三条 环保管理部门职责。(一)负责制定公司土壤污染</p>		

隐患排查制度；（二）监督指导各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管理。

第四条 各单位职责。各单位是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的责任主体，全面负责本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负责建立、健全本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责任制。

第五条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每季度组织一次。

第三章 排查重点内容

第六条 公司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物质主要有铅、硫酸等。

第七条 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在进行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时应重点排查以下区域。（一）管道。重点检查管道的进料口、出料口、法兰、排尽口和围堰等部位的泄漏情况。地下管线需要有防腐、防渗或阴极检测等设计才能预防泄漏。以防治故障泄漏污染土壤。（二）生产区。重点检查地面防腐防渗情况，生产设备的物料泄漏、渗漏情况，渗漏、流失的液体能得到有效收集并定期清理。（三）存储区。重点检查地面防腐防渗情况，原辅料的包装材质、包装方式，防渗漏措施等。

第四章 隐患的整改

第八条 各级环保检查发现问题应向受检单位下达隐患整改指令，限期整改，并组织复查。受检查单位领导要在整改指令上签字，严格按照“五定”（定时间、定措施、定资金、定责任、定预案）的原则，认真落实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及时汇报上级检查部门。对一时整改不了的要采取切实可行的临时性措施，防止环境事件发生。

第九条 各级检查应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其内容应包括：土壤污染隐患名称及内容、发现时间、隐患具体位置、隐患等级、整改责任人、整改期限、实际完成时间、验收人等。

第十条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及整改施行逐级上报制度，整改期限大于 15 日的隐患必须报车间负责人，整改期限大于 30 日的隐患必须报公司环保负责人，整改期限大于 40 日的隐患必须报分管的公司副职，整改期限大于 60 日的隐患必须报公司总负责人。其中，重大环境隐患必须报公司党、政负责人及直接分管的公司副职。

第五章 其他

第十一条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各单位土壤污染隐患

排查工作纳入日常考核；对因不按期组织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或在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活动中不认真履行职责的，将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考核。

第十二条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2.2 建设项目概况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士电池”），位于江苏省淮安市金湖经济开发区神华大道 399 号，为港商独资企业，成立于 2003 年 3 月，是一家专门从事理士牌全系列铅酸蓄电池的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该企业现有项目包括：年产 6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于 2003 年 10 月获得淮安市环保局批复，2004 年 5 月通过淮安市环保局验收；年产 3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于 2007 年 12 月获得淮安市环保局批复，2010 年 4 月通过淮安市环保局验收；大容量全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于 2011 年 4 月获得金湖县环保局批复（金环发[2011]24 号），2012 年 2 月通过金湖县环保局验收（金环验[2012]04 号）；废旧电池回收项目（仅对进场的废旧铅酸蓄电池进行暂存，不涉及运输过程，不实施拆解及后续深加工，废旧铅酸蓄电池出售给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进行处理）于 2016 年 4 月获得金湖县环保局批复（金环发[2016]30 号），2016 年 12 月通过金湖县环保局验收（金环验[2016]102 号）。

厂区具体位置见图 2.2-1，企业厂区平面布置图详见图 2.2-2，厂区雨污管网图见图 2.2-3。



表 2.2-1 企业地理位置图

企业厂区平面布置图详见图 2.2-2，厂区雨污管网图见图 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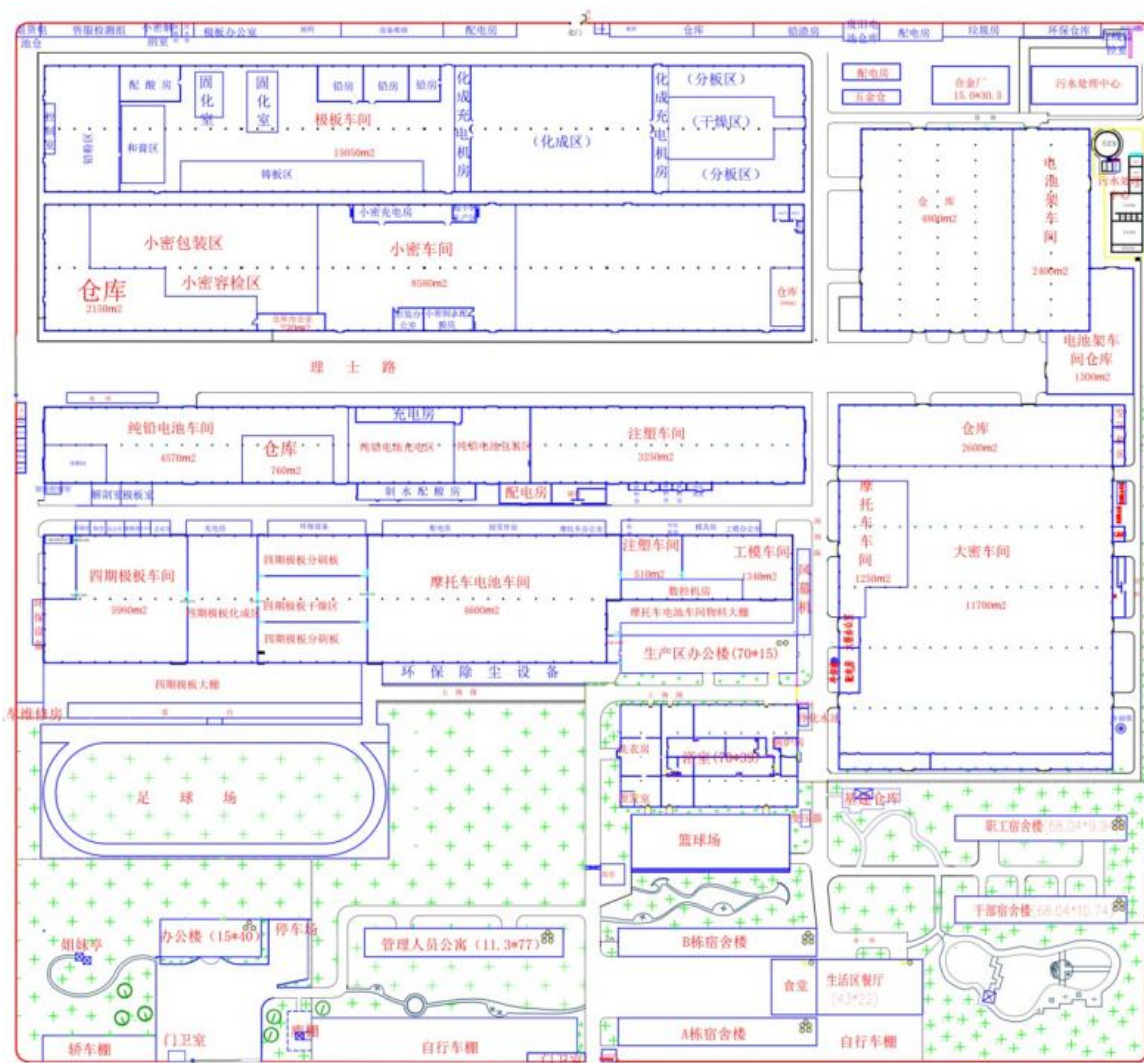


图 2.2-2 理士电池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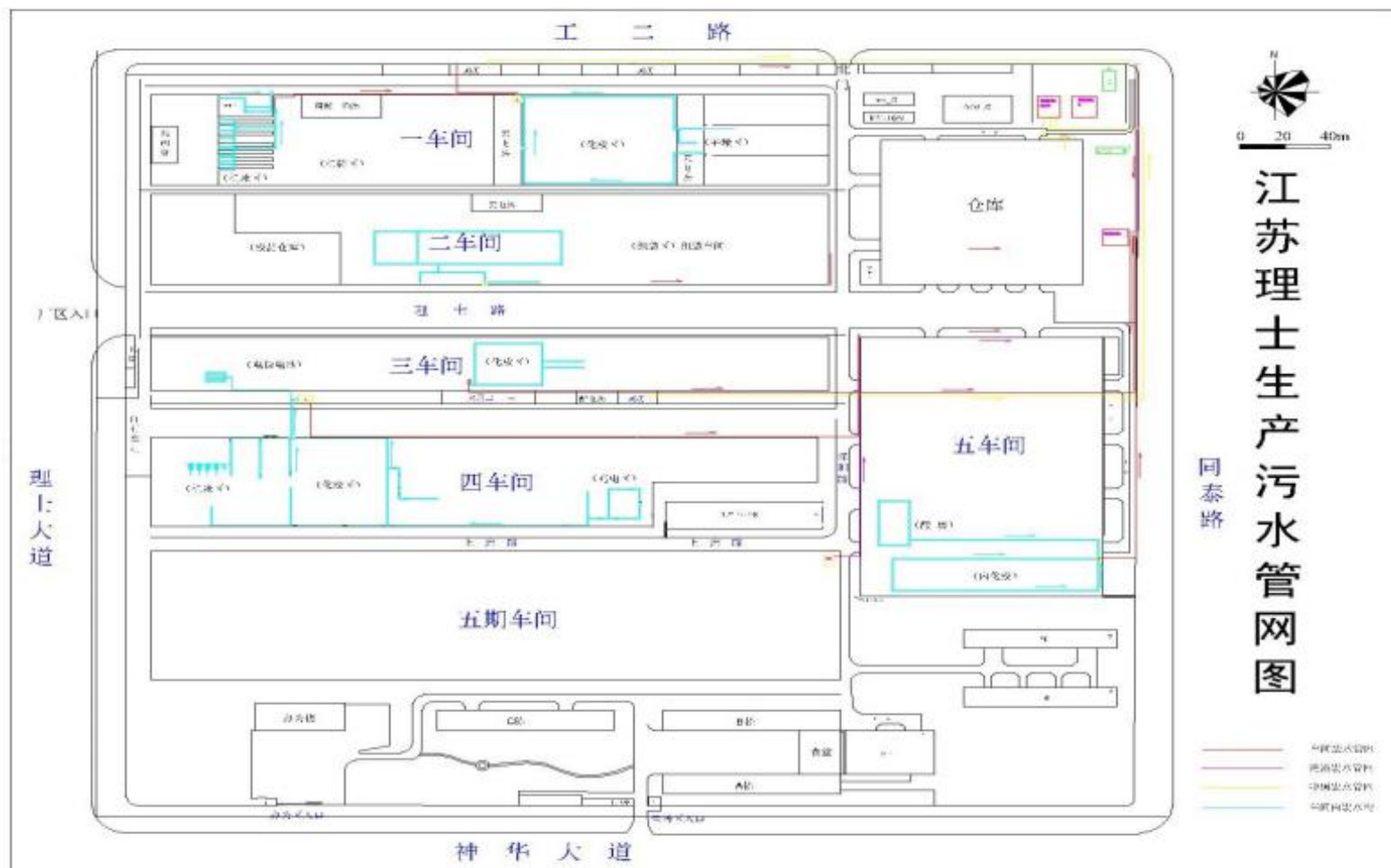


图 2.2-3 理士电池雨污水管网图

2.3 原辅料及产品情况

企业产品方案见表 2.3-1。

表 2.3-1 企业产品方案一览表

主体工程名称	生产线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建设情况
年产 6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一期）	合金熔铸生产线	合金铅	26000t/a	4800h	已建已验收
	板栅熔铸生产线	板栅	18000t/a	4800h	
	生极板生产线	生极板	35000t/a	4800h	
	熟极板及组装生产线	工业小密电池、备用电源	80 万 KVAh/a	7200h	
年产 6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二期）	板栅熔铸生产线	板栅	6000t/a	4800h	已建已验收
	生极板生产线	生极板	15000t/a	4800h	
	熟极板及组装生产线	汽车启动用电池	60 万 KVAh/a	7200h	
	电池架生产线	电池架	20 万套/a	4800h	
	电池壳生产线	电池外壳	243 万套/a	4800h	
年产 3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	熟极板及组装生产线	工业大密电池，电信电池，摩托车电池	60 万 KVAh/a	7200h	已建已验收
高容量全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技改项目	合金熔铸生产线	合金铅	13000t/a	4800h	已建已验收
	板栅熔铸生产线	板栅	13000t/a	4800h	
	生极板生产线	生极板	25000t/a	4800h	
	熟极板及组装生产线	汽车、摩托车启动电池	100 万 KVAh/a	4800h（化成及充电为 7200h）	
	电池壳生产线	电池外壳	120 万套/a	2400h	
废旧电池回收项目		年回收废旧电池 10 万吨		4800h	已建已验收

企业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3-2。

表 2.3-2 企业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名称	存放点	使用部门	用途	备注
柴油	仓库柴油房	仓储部	机动叉车燃料	易燃，对水体、大气可造成污染
煤油	工模车间	工模车间	模具保养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极板维修组	设备部	清洗设备	
酒精（乙醇）	化成	极板车间	防氧化	易燃液体，对水体、大气可造成污染
	电池组装车间	电池组装车间	擦电池	
	样品组	技术部	擦电池	
	化工仓	各车间/部门	正常库存	
	化验室	品保部	配指示剂	
油漆	生产现场	各车间/部门	定位标识、设备翻新、加工制作	对水体有污染
红丹	电信电池	电信电池	辅料配方	对水体有污染
丙酮	电池组装车间	电池组装车间	洗胶杯	对水体可能有污染，对某些物品有腐蚀
	电信电池	电信电池	洗胶杯	
	化工仓	各车间/部门	正常库存	
三氯甲烷	加充	电池组装车间	封面片	不燃，对水体有污染，具腐蚀性
	电信电池	电信电池	洗胶杯	
	化工仓	各车间/部门	正常库存	
	样品组	技术部	封面片	
硫酸	机涂	极板车间	配酸	助燃，对水体和土壤可造成污染
	酸罐	电池组装车间	加酸	
盐酸	机涂	极板车间	洗树脂	不燃，对水体和土壤可造成污染
氢氧化钠	机涂	极板车间	洗树脂	不燃，对水体可造成污染。
	环保部	环保部	水处理	

2.4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环节

现有项目生产包括极板生产、工业电池组装、启动电池组装、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架生产、废旧电池暂存（不涉及运输过程，不实施拆解及后续深加工，废旧铅酸蓄电池出售给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进行处理）等，工艺流程图分别见图 2.3-1~图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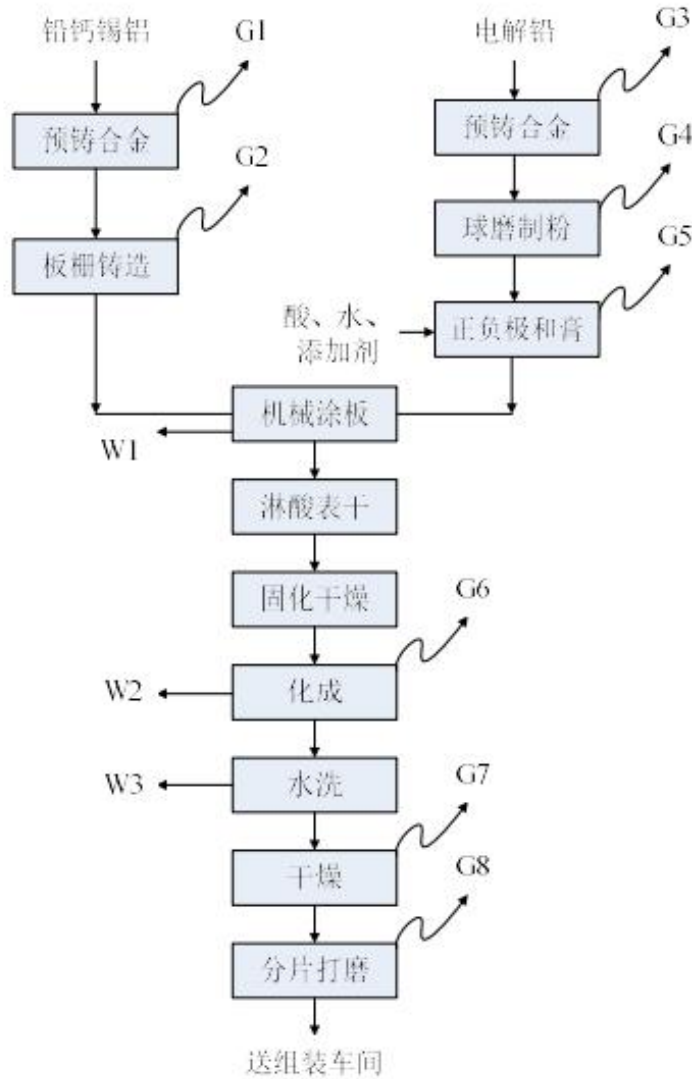


图 2.4-1 极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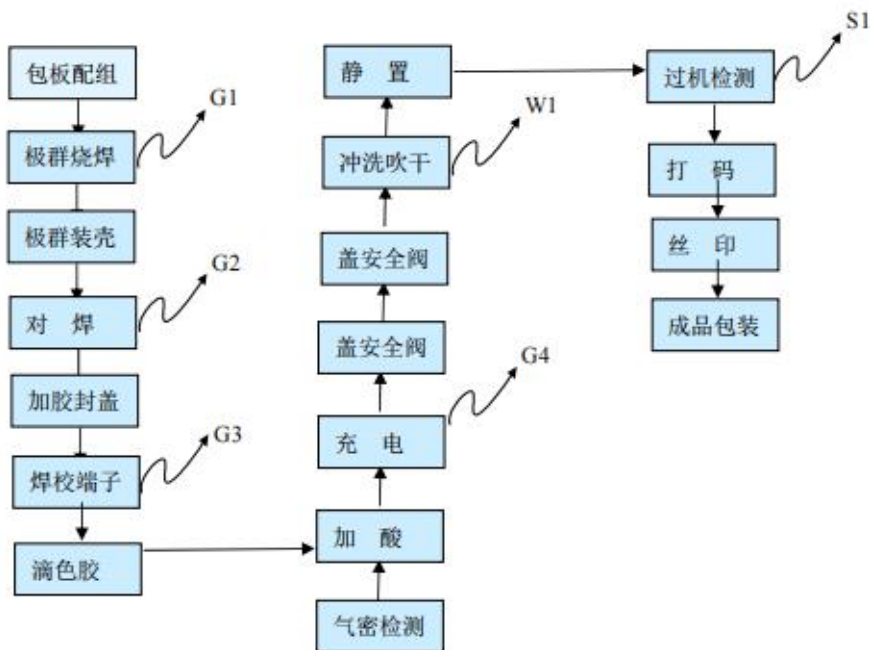


图 2.4-2 工业电池组装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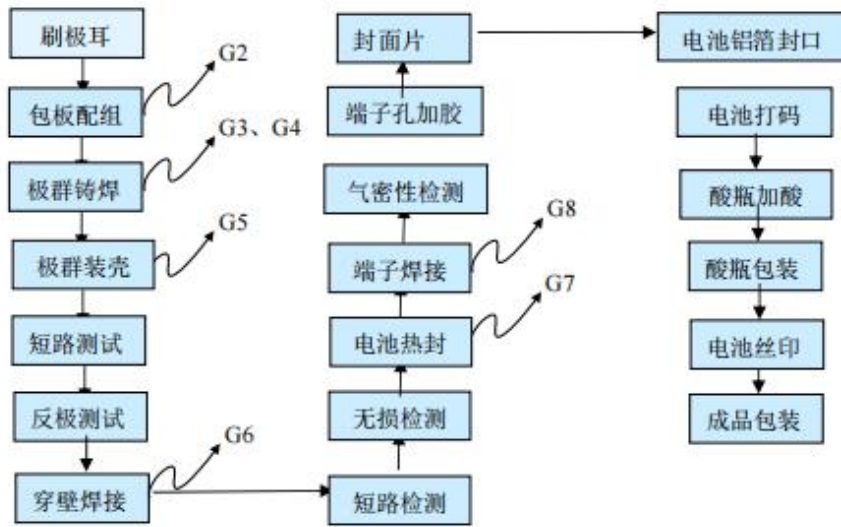


图 2.4-3 启动电池组装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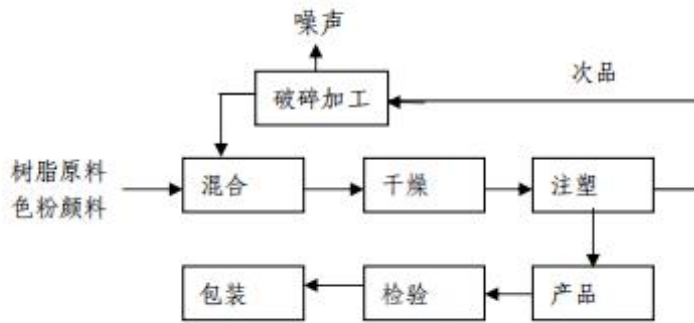


图 2.4-4 电池零件配件生产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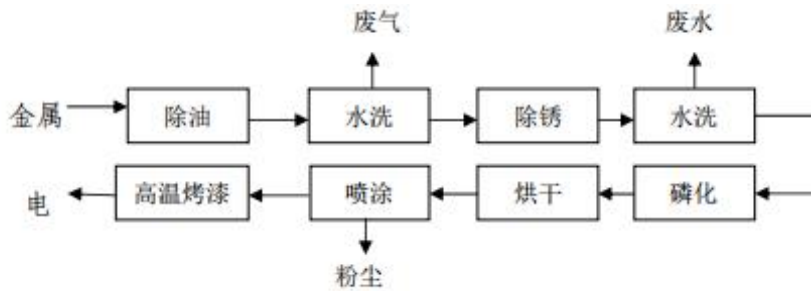


图 2.4-5 电池架生产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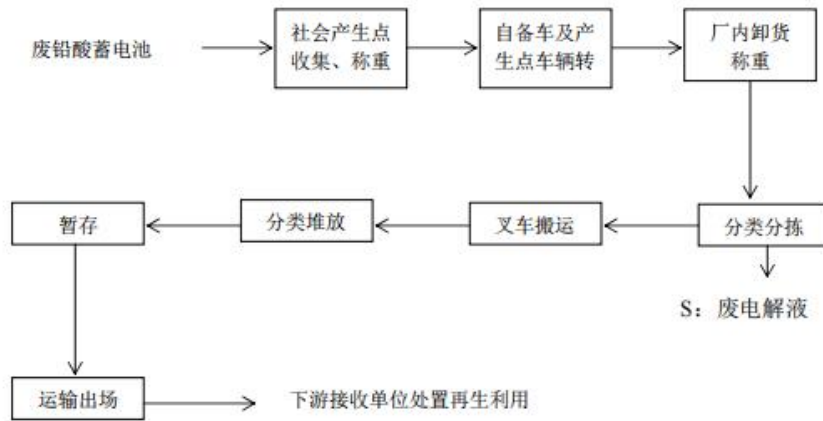


图 2.4-6 电池回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5 涉及有毒有害物质

企业涉及有毒有害物质见表 2.5-1。

表 2.5-1 企业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年耗量	最大贮存量	物态	运输方式	物料来源
1	电解铅	/	51372t	随用随清	固态	汽车	外购
2	铅合金	/	1776t	随用随清	固态	汽车	外购
3	硫酸	/	8657t	100t	液态	槽罐车	外购
4	液碱	/	2566t	90t	液态	槽罐车	外购
5	硫酸钠	/	165t	10t	固态	汽车	外购

2.6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气

理士电池废气排放及处理措施见表 2.6-1。

表 2.6-1 理士电池废气排放及处理措施情况表

废气种类	主要污染物	产生部位	处理措施
铅尘废气	含铅颗粒物	铅粉工序球磨机	烟尘收集罩+DMC型脉冲袋式除尘器
		粉刷板工序、组装工序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铅烟废气	铅	铅粉工序铅炉、铸板工序铅炉、浇铸、铅零件制作工序铅炉、组焊工序极群焊接	吸风抽集罩+铅烟净化器
硫酸雾	硫酸	槽化成工序	双吸管+酸雾回收+酸雾中和塔

(2) 废水

理士电池产生的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接管园区污水管网，送金湖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生活污水接管园区污水管网，送金湖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表 2.6-2 理士电池废水排放及处理措施情况表

污染物名称		处理措施
生产废水	COD	隔油池+调节池+反应混凝池 +沉淀池+清水池
	SS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铅	
	镉	
生活废水	COD	隔油池+化粪池
	SS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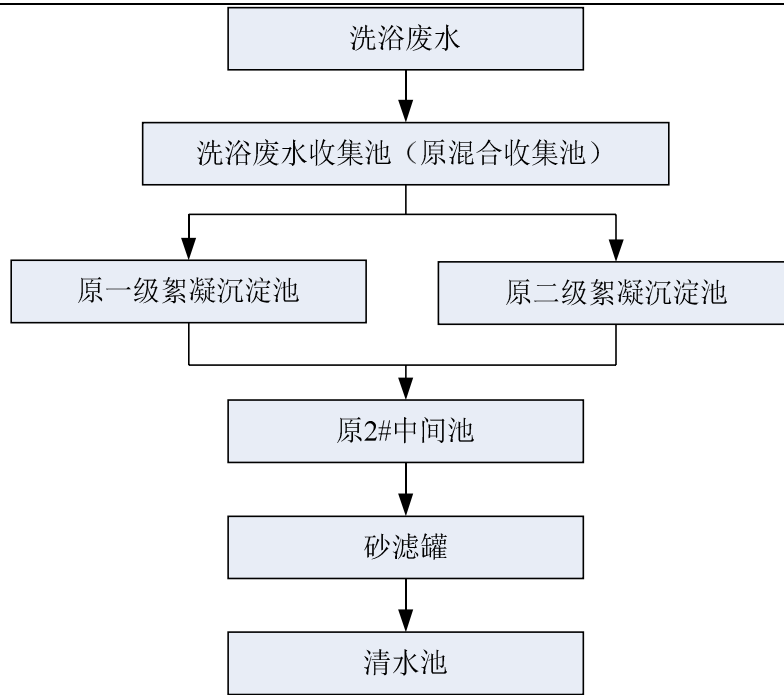


图 2.6-1 洗浴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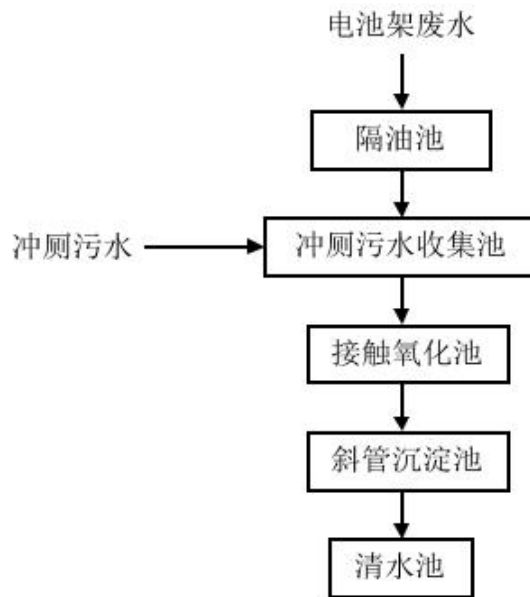


图 2.6-2 冲厕废水、电池架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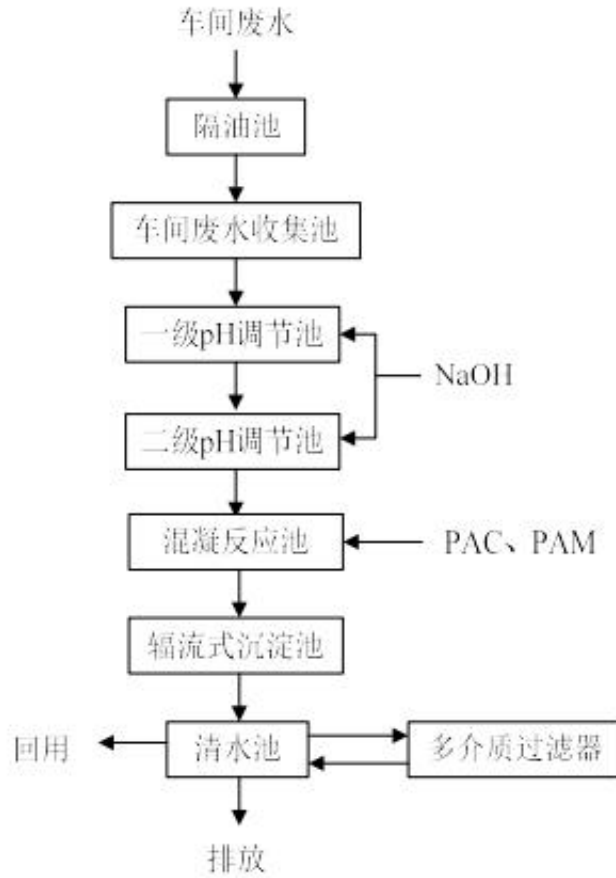


图 2.6-3 含铅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 固废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固废产生情况见表2.6-3。

表 2.6-3 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
拉伸膜	一般工业固废	生产车间	拉伸膜	交给回收商回收利用
废包装材料			包装材料	
废弃金属材料			金属材料	
铅尘、铅渣、脱水污泥 (HW31)；报废电池 (HW49)	危险固废	铅炉、检验、除尘、污水处理	铅	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回收商进行回收利用分别是：安徽华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太和县长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森茂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废机油 (HW08)		设备润滑、检修	废机油	

3 排查方法

3.1 资料收集

3.1.1 地块现状和利用历史

本次调查区域为理士电池公司场地，该地块 2003 年之前为荒地，其历史发展如下：

理士电池年产 6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于 2003 年 10 月获得淮安市环保局批复，2004 年 5 月通过淮安市环保局验收。

年产 300 万只铅酸蓄电池项目于 2007 年 12 月获得淮安市环保局批复，2010 年 4 月通过淮安市环保局验收。

大容量全密封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项目于 2011 年 4 月获得金湖县环保局批复（金环发[2011]24 号），2012 年 2 月通过金湖县环保局验收（金环验[2012]04 号）。

废旧电池回收项目（仅对进场的废旧铅酸蓄电池进行暂存，不涉及运输过程，不实施拆解及后续深加工，废旧铅酸蓄电池出售给具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进行处理）于 2016 年 4 月获得金湖县环保局批复（金环发[2016]30 号），2016 年 12 月通过金湖县环保局验收（金环验[2016]102 号）

调查地块历史变迁情况见表 3.1-1，历史影像图见图 3.1-1。

表 3.1-1 调查地块历史用途变迁情况一览表

序号	可追溯的时间	描述
1	2003 年之前	调查地块为农田
2	2003 年	调查地块上理士电池厂房建设中
3	2003 年至今	调查地块为理士电池厂区

表 3.1-2 调查地块历史影像图



2005 地块已有厂房建设完成



2010 地块内厂房基本建设完成



与 2010 年相比，2012 地块无明显变化



与 2012 年相比，2014 地块无明显变化



与 2014 年相比，2016 地块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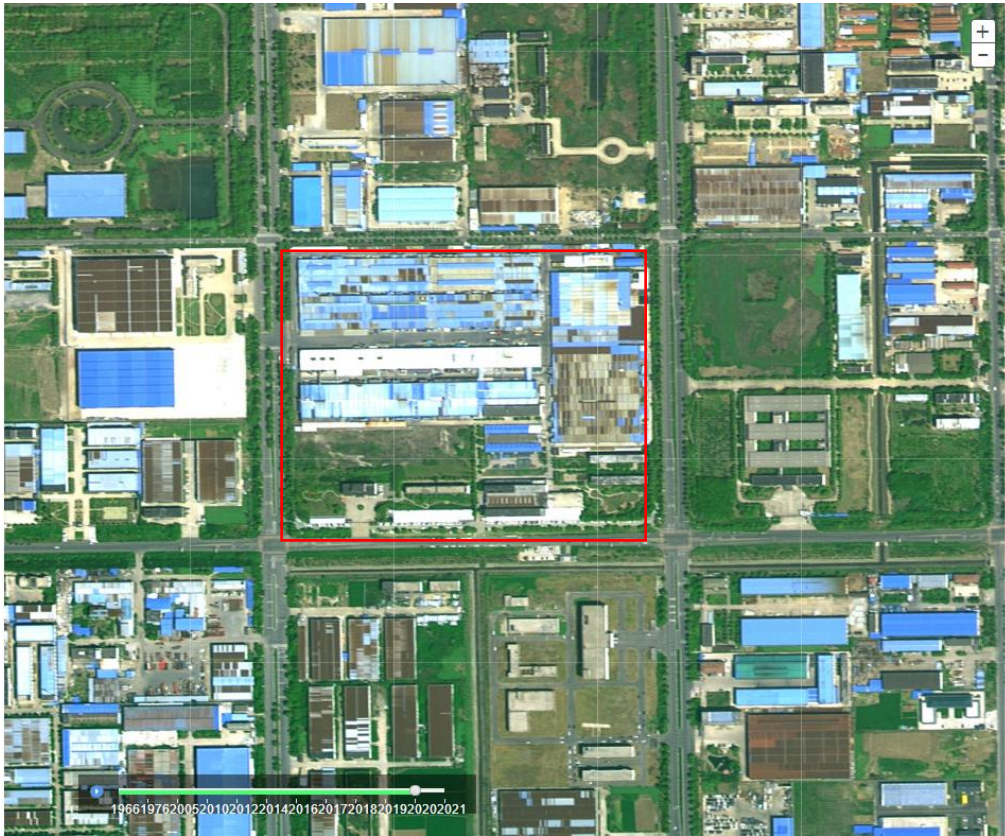
与 2016 年相比，2017 地块无明显变化



与 2017 年相比，2018 地块无明显变化



与 2018 年相比，2019 地块无明显变化



与 2019 年相比，2020 地块无明显变化



与 2020 年相比，2021 地块无明显变化

3.1.2 地块周边概况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地块，场地位于金湖县经济开发区神华大道 399 号。。场地周边 500m 范围内主要以工业企业为主，相邻的企业有天成机械、凯延实业、普洛特、同泰服饰等；500m 外分布有牌楼公寓、社区卫生院，属典型敏感点。

地块周边主要敏感目标调查统计见表 3.1-2，主要敏感目标与调查场地相对位置关系见图 3.1-2。

表 3.1-2 地块周边主要敏感目标调查统计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场地位置	距离 (m)	规模	敏感目标性质
徐良社区卫生院	SE	774	约 12 人	医院
神华河	S	63	小河	地表水体
农田	W	581	/	农田
牌楼公寓	NW	502	5200	住宅区
牌楼社区卫生院	NW	714	15	医院
金水河	N	397	小河	地表水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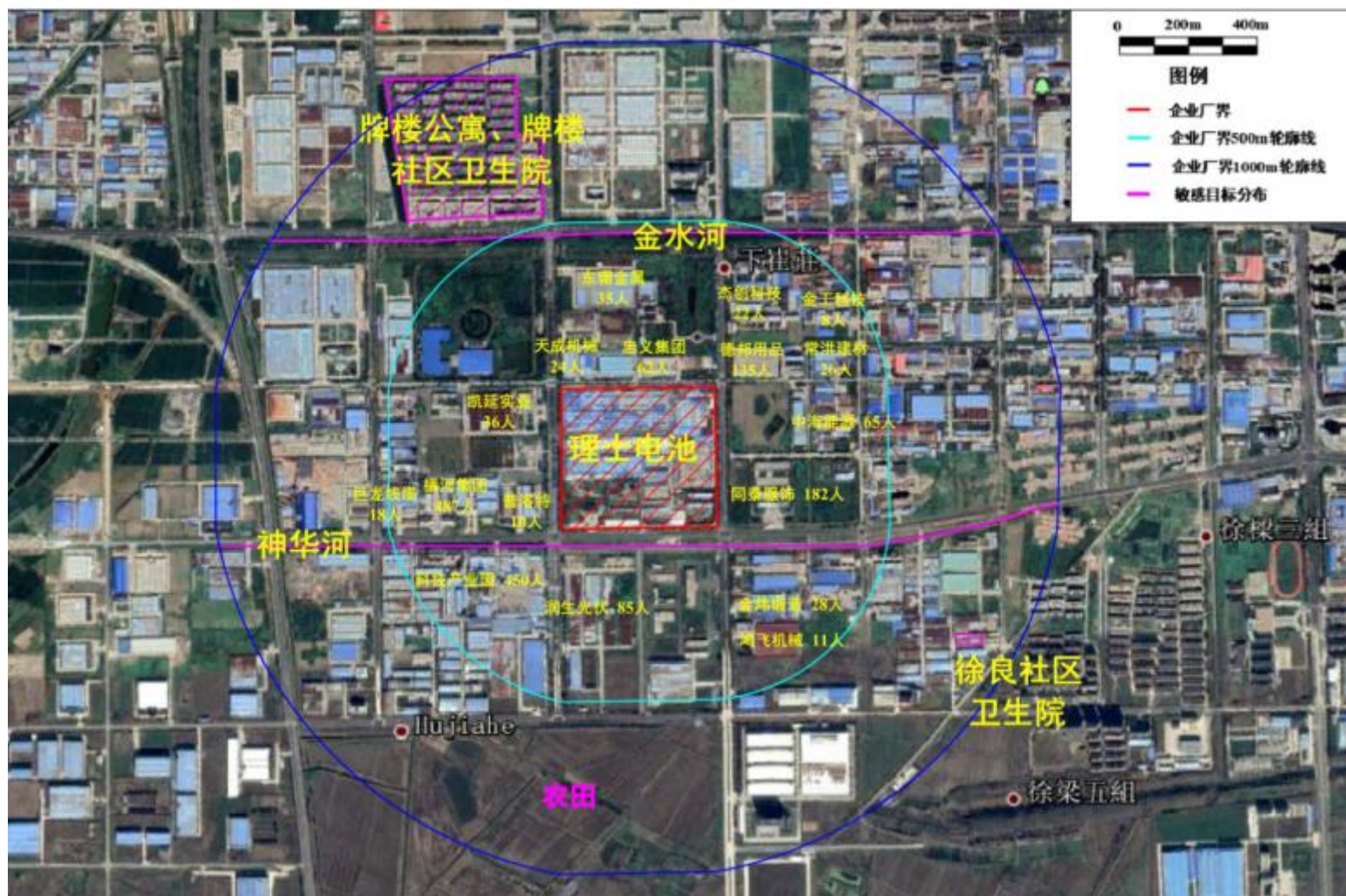


图 3.1-2 主要敏感目标与调查地块相对位置关系图

3.2 人员访谈

通过与理士电池主要生产负责人员、环保管理人员访谈，根据人员访谈的结果，对现有资料进行补充说明。

3.2.1 企业设施设备运行管理

根据人员访谈，企业运营管理排查情况如下：

(1) 企业涉及生产区、危废仓库、污水处理站等重点设施，均采取了防渗、防流失及遗撒措施；

(2) 企业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等，基本采用专用运输车辆和管道转运，泄露的可能性较小；

(3) 企业配备专业人员，定期对重点设施设备等进行检测和排查。

综上所述，企业已采取了较完备的运行管理措施，降低了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风险。

3.2.2 企业固体废物管理情况

根据人员访谈，企业营运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分为废电池、水处理污泥和废机油，均委托资质单位合理处置。

企业危废仓库由专人管理，管理人员按要求做好危险废物台账记录，定期对危废仓库、台账等情况进行检查。

3.2.3 企业化学品泄漏情况

根据人员访谈，企业历史上未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3.2.4 企业环境应急物资储备情况

根据人员访谈，企业已针对储存区储存原料的种类配备合适的环境应急物资（如沙袋、收容工具、收容空桶），确保化学品发生泄漏时，可以得到及时处理，后期需对应急物资进行定期检查和补充。

3.3 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确定

经识别,企业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清单见表 3.3-1。

表 3.3-1 企业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区域/设备设施名称	迁移途径	防腐蚀防泄漏设计信息	日常管理维护信息
1	液体储存	污水处理区	下渗	硬化地面,池体内壁设有防腐防渗层,并设有围堰,具有完整顶棚可以防止雨水进入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硫酸储罐区	泄露	地上卧式和立式储罐,四周设有围堰,围堰内及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盐酸存储区	泄露	地上吨桶存放,四周地方硬化处理,并设有导流槽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2	散装液体转运与厂内运输	散装液体管道运输	下渗	厂区内硫酸管道运输均为地上管线	定期检查,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散装液体物料装卸	泄露	少量液体原辅料利用叉车进行转运装卸	注意检查转移时液体容器是否破碎,并具有完备的转移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3	货物的装卸与运输	原料仓库	下渗	屋顶及墙壁完好,大门密闭较好,门口相关警示标示齐全,具备防风、防雨功能;地面为水泥地面(设置有防渗层),具备防渗、防腐功能。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危废仓库	下渗	危险废物均根据类别按要求盛装于包装袋、瓶、桶等包装容器内,具有防扬撒、滴漏功能。	定期检查危险废物包装等防扬撒、滴漏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化学药剂仓库	下渗	屋顶及墙壁完好,大门密闭较好,门口相关警示标示齐全,具备防风、防雨功能;地面设置有防渗层,具备防渗、防腐功能。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区域/设备设施名称	迁移途径	防腐蚀防泄漏设计信息	日常管理维护信息
4	生产区	极板车间	下渗	生产设备置于托盘上，不与地面直接接触。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电池车间	下渗	生产设备置于托盘上，不与地面直接接触。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注塑车间	下渗	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车架车间	下渗	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5	辅助生产区	办公楼、食堂等	下渗	硬化地面	定期检查。

3.4 现场排查方法

根据《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1 号），现场排查方法如下：

（1）重点场所和重点设施设备是否具有基本的防渗漏、流失、扬散的土壤污染预防功能（如具有腐蚀控制及防护的钢制储罐；设施能防止雨水进入，或者能及时有效排出雨水），以及有关预防土壤污染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2）在发生渗漏、流失、扬散的情况下，是否具有防止污染物进入土壤的设施，包括普通阻隔设施、防滴漏设施（如原料桶采用托盘盛放），以及防渗阻隔系统等。

（3）是否有能有效、及时发现并处理泄漏、渗漏或者土壤污染的设施或者措施。如泄漏检测设施、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定期监测、应急措施和应急物资储备等。普通阻隔设施需要更严格的管理措施，防渗阻隔系统需要定期检测防渗性能。

4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主要依据国家相关技术文件要求及隐患排查表格填报方式进行信息收集,并根据专业判断对土壤污染隐患进行判断。2021年11月30日,我司技术人员通过现场踏勘、微信等方式对理士电池相关人员进行了污染隐患排查表格填制,最终形成本报告。

4.1 重点场所、重点设施设备隐患排查

4.1.1 液体储存区

4.1.1.1 硫酸储罐

硫酸储罐区位于生产区域的配酸房内,储罐为地上卧式和立式储罐。储罐采用管道连接输送,运输管道具备防腐性能;储罐材质为钢材质,具备防腐性能,同时配备泄漏检测装置;储罐四周设有0.5m围堰,并设有收集槽;具有输送管道、法兰和泵体,储罐、管道和泵类设施均运行良好;罐区底部、围堰、导流槽内壁均为水泥硬化,并设有防腐防渗层。

硫酸储罐防范措施到位,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较小,隐患等级为“可能产生污染”。



图 4.1-1 硫酸储罐区现场照片

4.1.1.2 盐酸吨桶

盐酸吨桶位于厂区生产区域的配酸房内，储罐四周设有围堰。储罐材质为塑料材质，具备防腐性能；厂内转运利用叉车等设备。

盐酸吨桶防范措施到位，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较小，隐患等级为“易产生污染”。

表 4.1-1 储罐排查表

项目	储罐位号名称	硫酸储罐	盐酸吨桶
设施设备（硬件）情况			
阴极保护系统		是	否
罐体无渗漏，无腐蚀、变形		是	是
设备基础、钢结构完好，无变形沉降		是	是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项目 \ 储罐位号名称	硫酸储罐	盐酸吨桶
附属管线特别是连接处密封点无泄漏	是	是
泄漏监测设施	是	是
易燃易爆、可燃气体监测仪，仪表连锁，紧急快关阀门设施设备完好投用	是	否
防止雨水进入或及时有效排出雨水设施（如顶棚、围堰、排水系统等）	是	是
阻隔池	是	是
防渗阻隔系统	是	是
附近硬化地面完好，无开裂、渗漏	是	是
附近围堰完好，无开裂、渗漏，孔洞密封良好	是	是
附近地沟完好，无开裂、渗漏，雨污分离	是	是
防滴漏设施	是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能得到有效收集并定期清理	是	是
其他	/	/
管理措施（软件）情况		
阴极保护系统有效性检查	是	是
有定期监测，维修维护，防腐计划	是	是
巡检记录及时准确	是	是
泄漏监测设施定期检查有效性	是	是
阻隔系统定期检查有效性	是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能得应急收集/定期清理	是	是
防滴漏设施定期清空	是	是
周边地下水监测井定期检测	是	是
其他	/	/
填表说明：符合的填“是”，不符合的详细说明，不涉及的填“/”。		

4.1.1.3 污水处理区

污水处理区位于厂区东北侧，现场排查情况如下：

(1) 区域有较多管道、法兰和泵体，均运行良好，材质为耐腐蚀材质；

(2) 污水区存在地下池深约 2m，池体内壁设有防腐防渗层；

(3) 污水处理区四周设有收集槽，收集槽内壁均为水泥硬化，并设有防腐防渗层；

污水处理站池防范措施到位，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较小，隐患等级为“易产生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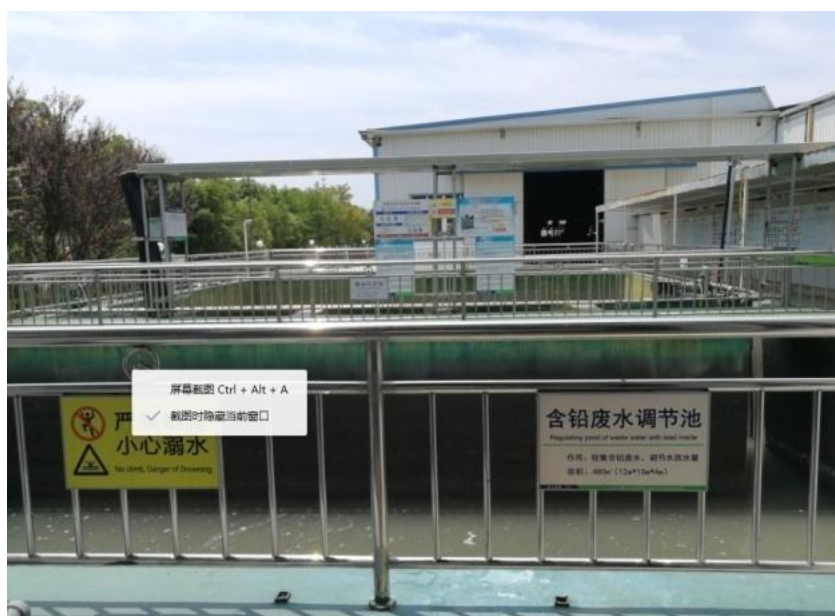


图 4.1-3 污水处理站现场照片

表 4.1-2 废水设施排查表

排查项目	污水处理区
设施设备（硬件）情况	
设备渗漏状况	无渗漏
储存、处理水池设施结构完好，无开裂、渗漏	是
附属管线、沟渠及连接点无渗漏状况	无渗漏
污泥堆放区防风雨、防流失措施完好	是

易燃易爆、可燃气体监测仪，仪表连锁完好投用	/
防止雨水进入或及时有效排出雨水设施（如顶棚/顶盖、屋顶/围墙、围堰、排水系统等）	是
池体防渗	是
防渗阻隔系统	是
硬化地面完好，无开裂、渗漏	是
地沟完好，无开裂、渗漏，雨污分离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的有效收集设施	是
雨水截止阀及事故水池设置	是
其他	是
管理措施（软件）情况	
污泥有明确收集处置去向	是
有定期监测，维修，防腐计划	是
巡检记录及时准确	是
阻隔系统定期检查有效性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能得应急收集/定期清理	是
其他	/
填表说明：符合的填“是”，不符合的详细说明，不涉及的填“/”。	

4.1.2 散状液体转运与厂内运输区

企业厂内硫酸厂内运输均采用地上管道运输，现场排查情况如下：

- （1）运输管道材质为钢材质及 PVC 材质，具备防腐性能；
- （2）管道法兰、阀门等附件运行良好，无跑冒滴漏现场；
- （3）散装液体转运和厂内运输主要涉及电池生产车间，车间均采用水泥硬化地面，具备防腐防渗功能，车间四周设有导流槽，导流槽内壁为水泥硬化，并涂环氧树脂防腐防渗；

表 4.1-3 管道排查表

项目	管道名称	
	硫酸运输管道	盐酸运输管道
巡检记录及时准确	是	是
有定期监测，维修，防腐计划	是	是
围堰完好，无开裂、渗漏，孔洞密封良好	是	是
管沟完好，有防腐措施，无开裂、渗漏	是	是
有泄漏检测装置	是	是
附管线密封点无泄漏	是	是
其他	/	/
填表说明：符合的填“是”，不符合的详细说明，不涉及的填“/”。		

4.1.3 货物的储存和运输区

4.1.3.1 原料仓库

企业主要原料贮存于原材料仓库内，位于污水处理站西侧，现场排查情况如下：

原料仓库地面为混凝土硬化地面，表面设有防腐防渗层，仓库四周设有导流槽，导流槽内壁为水泥硬化，并涂有防腐防渗层。



图 4.1-3 仓库现场照片

4.1.3.2 化学药剂仓库

厂区内设置化学药剂仓库，主要贮存化学试剂等原辅料，现场排查情况如下：

化学药剂仓库地面为混凝土硬化地面，表面设有防腐防渗层，仓库四周设有导流槽，导流槽内壁为水泥硬化，并涂有防腐防渗层。

4.1.3.3 危废仓库

厂内危废仓库位于厂区北侧，自西向东设有七个危废仓库。现场排查情况如下：

危废仓库主要贮存废酸、酸洗废渣、电镀废渣、废水处理污泥以及废矿物油等，仓库具有完好的屋顶及四周围墙，门口按照要求张贴相关警示标识，构筑物内废电池、水处理污泥以及废机油等危险废物规范放置。贮存区地面为水泥硬化，并设置防腐层；危废仓库内设有废水收集池，仓库四周设有导流槽，收集池和导流槽内壁均设有防腐层。



图 4.1-4 危废仓库现场情况

表4.1-4 包装货物存储排查表

排查项目	原料仓库	化学药剂仓库	危废仓库
设施设备（硬件）情况			
合适、完好的包装	是	是	是
有效的容器托盘	是	是	是

附属管线特别是连接处密封点无泄漏	/	/	/
易燃易爆、可燃气体检测仪完好投用	是	是	是
防滴漏设施	是	是	是
防止雨水进入或及时有效排出雨水设施（如顶棚、覆盖、围堰、排水系统等）	是	是	是
防渗阻隔系统	是	是	是
硬化地面完好，无开裂、渗漏	是	是	是
围堰完好，无开裂、渗漏，孔洞密封良好	是	是	是
地沟完好，无开裂、渗漏，雨污分离	是	是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的有效收集设施	是	是	是
其他	/	/	/
管理措施（软件）情况			
巡检记录及时准确	是	是	是
阻隔系统定期检查有效性	是	是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能得应急收集/定期清理	是	是	是
防滴漏设施定期清空	是	是	是
其他	/	/	/
填表说明：符合的填“是”，不符合的详细说明，不涉及的填“/”。			

4.1.4 生产区

理士电池厂内生产车间主要有极板车间、电池车间、注塑车间、

车架车间。厂房屋顶及墙壁完好，大门密闭较好，门口相关警示标示齐全，具备防风、防雨功能；地面为水泥地面（设置有防渗层），具备防渗、防腐功能。



图 4.1-5 极板车间现场情况

具体排查情况见表 4.1-6。

表 4.1-6 生产区排查表

排查项目	极板车间	电池车间	注塑车间	车架车间
设施设备（硬件）情况				
传输泵、易发生故障的零部件、检测样品采集点等位置状况良好	是	是	是	是
设施设备频繁使用的部件与易发生泄漏及飞溅的部件状况良好	是	是	是	是
附属管线特别是连接处密封点无泄漏	是	是	是	是
易燃易爆、可燃气体监测仪完好投用	/	/	/	/
防滴漏设施	是	是	是	是
防止雨水进入或及时有效排出雨水设施（如	是	是	是	是

顶棚、屋顶/围墙、围堰、排水系统等)				
防渗阻隔系统	是	是	是	是
硬化地面完好, 无开裂、渗漏	是	是	是	是
围堰完好, 无开裂、渗漏, 孔洞密封良好	/	/	/	/
地沟完好, 无开裂、渗漏, 雨污分离	是	是	是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的有效收集设施	是	是	是	是
其他	/	/	/	/
管理措施(软件)情况				
有定期监测, 维修维护计划	是	是	是	是
巡检记录及时准确	是	是	是	是
阻隔系统定期检查有效性	是	是	是	是
防滴漏设施定期清理	是	是	是	是
渗漏、流失的液体能得应急收集/定期清理	是	是	是	是
其他	/	/	/	/
填表说明: 符合的填“是”, 不符合的详细说明, 不涉及的填“/”。				

4.1.5 其他活动区

厂区还包括办公区、食堂、消防水池、废气处理装置区等区域, 此类区域基本不存在风险物质的产生或转移, 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较小, 隐患等级为“可忽略”。

4.2 隐患排查台账

企业在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后, 着手完善厂内土壤和地下水隐患排查制度, 定期排查可能存在跑冒滴漏等对土壤产生影响的重点设施或重点区域, 并形成隐患排查台账记录。自 2021 年起每年组织开展土壤和地下水检测工作, 并将检测结果公开。

表 4.2-1 隐患排查台账

企业名称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		[C3843]铅蓄电池制造	
现场排查负责人(签字)				排查时间		2021年11月30日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	位置信息(如经纬度坐标,或者位置描述等)	现场图片	隐患点	整改建议(含时间要求)	备注
1	存储	危废库	厂区北侧		危废库内危险废物存放不够规范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危废库的规范整理工作,并定期进行危废的处置	/
2	配酸	配酸房	生产区配酸房		配酸房内存在较多配酸原辅料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配酸房整治工作,按需补充原辅料	/

5 结论和建议

5.1 隐患排查结论

针对理士电池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污染物、设施设备和生产活动进行了识别，并对其设计及运行管理进行审查和分析，结合现场排查情况，认为以下区域需要重点关注：污水处理区、危废仓库、生产车间等。

(1) 生产区在原料添加过程中可能会存在破损或密封不严造成物料的跑冒滴漏，进而对土壤和地下水产生不良影响，存在土壤污染隐患。

(2) 危废仓库主要有水处理污泥和废机油，在储存或转运装卸过程中，可能会因为非正常情况造成抛撒，进而对土壤和地下水产生影响。

(3) 污水处理区，厂区产生的生产废水等通过管道汇总到污水处理站进行污水处理，污水处理站存在地下池，有污水处理及压滤设施，可能会产生跑冒滴漏对土壤和地下水产生影响。

各排查区域隐患等级汇总情况见表 5.1-1。

表 5.1-1 各排查区域或设施土壤隐患汇总情况一览表

序号	区域名称	迁移途径	非正常运行情况	污染风险
1	生产车间	泄露、下渗	原料添加过程中可能会存在破损或密封不严造成物料的跑冒滴漏	易产生污染
2	硫酸储罐区	泄露	在储存或转运装卸过程中，可能会因为非正常情况造成泄露	可能产生污染
3	成品仓库	沉降	在储存或转运装卸过程中，可能会因为非正	可忽略

序号	区域名称	迁移途径	非正常运行情况	污染风险
			常情况造成抛撒	
4	污水处理区	泄露、下渗	污水处理区转运过程中存在滴漏	易产生污染
5	危废仓库	沉降	在储存或转运装卸过程中,可能会因为非正常情况造成抛撒	易产生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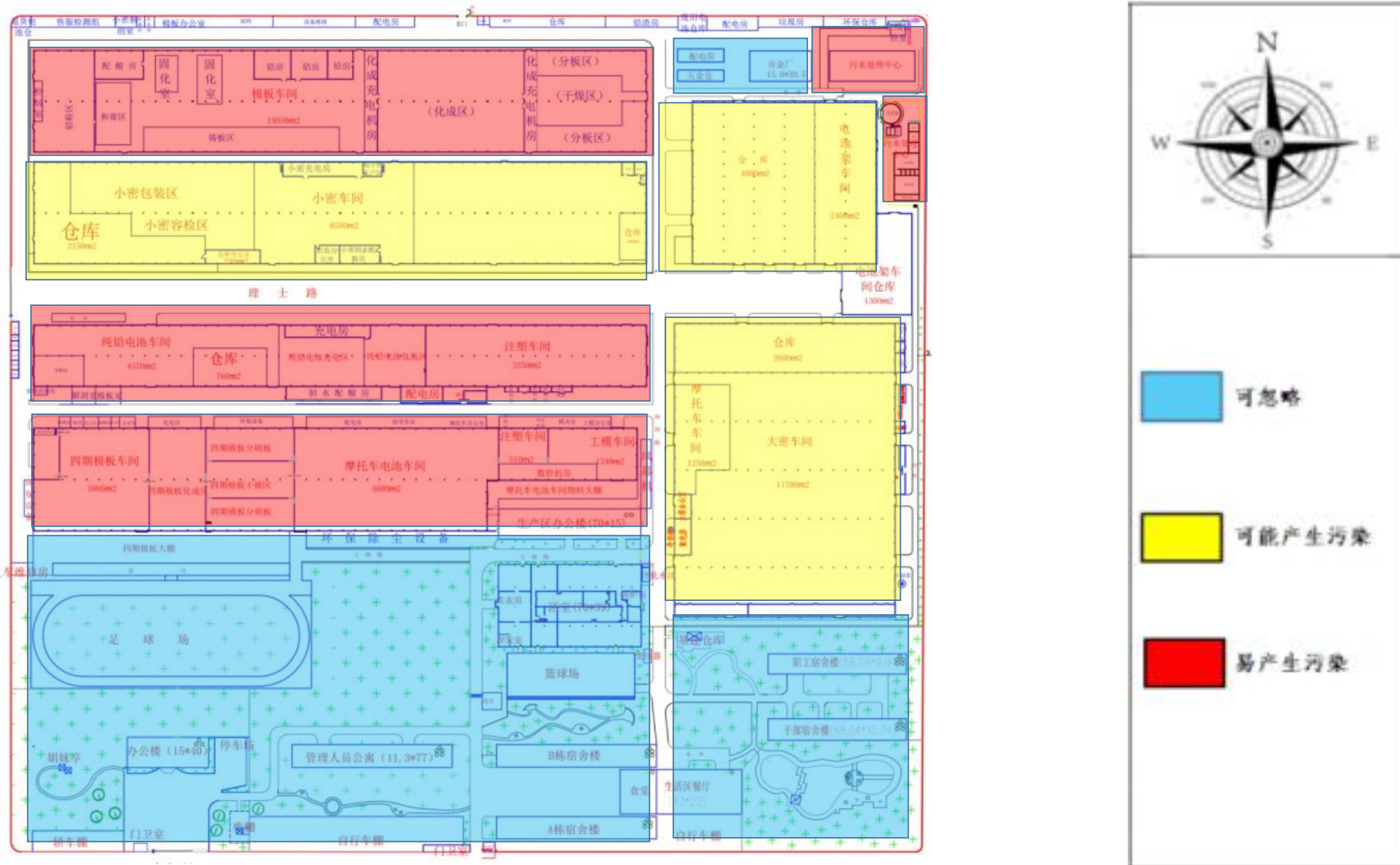


图5.1-1 各区域隐患等级分布示意图

5.2 隐患整改方案或建议

1、认真做好土壤污染隐患排查中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

在排查中不仅发现污染防治措施上存在不足，也会发现在制度和机制的建立上、在管理上存在很多问题，要切实抓好这些问题的整改工作。在具体措施上要反复推敲，特别是生产区的隐患排查要过细。

2、强化对设施的巡查和维护

做到定期巡查与不定期巡查相结合，确保巡查不流于形式，一旦发现阻隔措施遭到破坏，迅速采取补救措施。

3、作为土壤污染监管重点单位必须承担起责任，每年开展一次土壤和地下水的自行检测工作，根据检测结果，完善本单位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具体日常隐患排查制度见表 5.2-1。

表 5.2-1 企业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

隐患单元	隐患内容	排查及治理措施	排查频次
生产区	生产设备故障，废水非正常工况外排	定期设备检查维修，日常巡检，并做好检修台账记录	巡检每日两次，由值班负责人进行生产现场巡视。设备检修不低于每季度 1 次
	液体管线破损，污染物质泄露	定期管线检查维修，日常巡检，并做好检修台账记录	巡检每日两次，由值班负责人进行生产现场巡视。管线检修不低于每季度 1 次
	配酸房储罐破损，原辅料泄露	检测罐体和液体输送管道是否破损，储罐液位是否异常，地面是否存在非正常积水。	配酸房值班人员每天上下班检查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原辅料仓库	固体原辅料包装破碎	检查存储设施容器是否破损	巡检每日两次，由值班负责人进行生产现场巡视。
	液体存储设施破碎	检查存储设施容器是否破损	巡检每日两次，由值班负责人进行生产现场巡视。
污水处理区	污水管线破碎，设备故障	日常巡视，同时在淡季时清空管线进行检查	日常巡视，地下管线检修不低于每年1次
	池体内壁破碎，污水下渗	日常巡视，同时在淡季时清空池体进行检查	日常巡视，池体检修不低于每年1次
危废存储区	危废转运时泄露	日常巡检，危废转运时需准备应急收容工具	日常巡检，转运时加强管理
	雨水倒灌至危废库	做好防洪防汛准备，并制度危废紧急转运制度	及时关注天气预报，雨季及台风等特殊天气，提前准备，避免危废泄露
雨污水管网	雨污水混流	下雨时检查雨水排放是否正常，同时非下雨天检查雨水管网是否有非正常流水	雨水管网存在流水时检查，同时雨污水管网每年两次定期检查。
	管道破损，污水下渗	定期检查，并根据生产状况和废水流量比对，确认废水产生量是否发生异常情况	每周统计废水产生量，认废水产生量是否发生异常情况，同时雨污水管网每年两次定期检查。
废气治理区	搜集的铅粉撒漏	做好防雨措施，及时进行铅粉的回收工作。	巡查人员每天上下班检查
	废气处理装置破损，液体外流	日常巡检，定期检查吸收塔液位是否异常	巡查人员每天上下班检查

附件 1. 企业有毒有害物质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年耗量	最大贮存量	物态	运输方式	物料来源
1	电解铅	/	51372t	随用随清	固态	汽车	外购
2	铅合金	/	1776t	随用随清	固态	汽车	外购
3	硫酸	/	8657t	100t	液态	槽罐车	外购
4	液碱	/	2566t	90t	液态	槽罐车	外购
5	硫酸钠	/	165t	10t	固态	汽车	外购

附件 2. 企业重点场所或者重点设施设备清单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区域/设备设施名称	迁移途径	防腐蚀防泄漏设计信息	日常管理维护信息
1	液体储存	污水处理区	下渗	硬化地面，池体内壁设有防腐防渗层，并设有围堰，具有完整顶棚可以防止雨水进入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硫酸储罐区	泄露	地上卧式和立式储罐，四周设有围堰，围堰内及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盐酸存储区	泄露	地上吨桶存放，有四周地方硬化处理，并设有导流槽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2	散装液体转运与厂内运输	散装液体管道运输	下渗	厂区内硫酸管道运输均为地上管线	定期检查，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散装液体物料装卸	泄露	液体原辅料利用叉车进行转运装卸	注意检查转移时液体容器是否破碎，并具有完备的转移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3	货物的装卸与运输	原料仓库	下渗	屋顶及墙壁完好，大门密闭较好，门口相关警示标示齐全，具备防风、防雨功能；地面为水泥地面（设置有防渗层），具备防渗、防腐功能。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危废仓库	下渗	危险废物均根据类别按要求盛装于包装袋、瓶、桶等包装容器内，具有防扬撒、滴漏功能。	定期检查危险废物包装等防扬撒、滴漏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化学药剂仓库	下渗	屋顶及墙壁完好，大门密闭较好，门口相关警示标示齐全，具备防风、防雨功能；地面设置有防渗层，具备防渗、防腐功能。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4	生产区	极板车间	下渗	生产设备置于托盘上，不与地面直接接触。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电池车间	下渗	生产设备置于托盘上，不与地面直接接触。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序号	涉及工业活动	重点区域/设备设施名称	迁移途径	防腐蚀防泄漏设计信息	日常管理维护信息
		注塑车间	下渗	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车架车间	下渗	硬化地面，地面设置防腐防渗层	定期检查防渗防腐、防扩散措施，并且具有完备的档案记录和管理措施
5	辅助生产区	办公楼、食堂等	下渗	硬化地面	定期检查。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淮环发〔2021〕175号

关于印发2021年淮安市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的通知

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局，驻各县区生态环境局，局机关有关处室：

为贯彻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省市年度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现将2021年淮安市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详见附件）印发给你们，请各地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加强执法监管，督促重点监管企业落实土壤防治主体责任，与属地政府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开展每年1次自行监测、建立隐患排查制度、报告有毒有害物质情况以及落实信息公开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相关义务和要求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附件：淮安市2021年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

淮安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7月27日



淮安市 2021 年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

序号	行政区域	企业名称
1	清江浦区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	清江浦区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3	清江浦区	江苏诚意药业有限公司
4	清江浦区	淮安市五洋再生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5	清江浦区	淮安市云瑞环保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6	清江浦区	淮安驰原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7	清江浦区	江苏亿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	清江浦区	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
9	清江浦区	清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	清江浦区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11	清江浦区	淮安市王元环境卫生填埋有限公司
12	淮安工业园区	淮安洪阳化工有限公司
13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
14	淮安工业园区	双阳化工淮安有限公司
15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海信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16	淮安工业园区	淮安国瑞化工有限公司
17	淮安工业园区	瀚蓝（淮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8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凯晨化工有限公司
19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顺恒信化工有限公司
20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艾科维科技有限公司



21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纳沛斯半导体有限公司
22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麒祥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3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新东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4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淮江科技有限公司
25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苏北废旧汽车家电拆解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6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滋兴化工有限公司
27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伟恩新材料有限公司
28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宏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9	淮安工业园区	淮安开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恒安化工有限公司
31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富鼎化学有限公司
32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吉信甘油科技有限公司
33	淮安工业园区	实联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34	淮安工业园区	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麦道分公司
35	淮安工业园区	淮安同方盐化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6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格罗瑞化学有限公司
37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威凌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38	淮安工业园区	淮安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9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春江润田农化有限公司
40	淮安工业园区	江苏富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41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淮安达方电子有限公司



42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宏恒胜电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43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富誉电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44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江苏韩泰轮胎有限公司
45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
46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淮安富晟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47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江苏龙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8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淮安市超洋再生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49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淮安易源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50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淮安富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2	洪泽区	江苏福斯特化工制造有限公司
52	洪泽区	江苏正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3	洪泽区	江苏戴梦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	洪泽区	洪泽大洋盐化有限公司
55	洪泽区	江苏康丽欣电池有限公司
56	洪泽区	洪泽滇池水务有限公司
57	洪泽区	洪泽泽清水务有限公司
58	洪泽区	江苏瀚康新材料有限公司
59	洪泽区	淮安诚邦化学有限公司(含原淮安沅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	洪泽区	洪泽县恒泰科工贸有限公司
61	洪泽区	江苏融源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62	洪泽区	江苏绿洲硅技术有限公司



63	洪泽区	洪泽洪清环保有限公司
64	洪泽区	江苏增钦云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65	洪泽区	江苏银珠集团海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	洪泽区	江苏金象赛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67	淮安区	淮安市东立染业有限公司
68	淮安区	淮安市海润石化有限公司
69	淮安区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70	淮安区	淮安市福马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71	淮安区	淮安市飞洋钛白粉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72	淮安区	淮安中油优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73	淮安区	淮安明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4	淮安区	淮安星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75	涟水县	淮安锦纶化纤有限公司
76	涟水县	淮安恒发纸业有限公司
77	涟水县	淮安德邦化工有限公司
78	涟水县	江苏永安化工有限公司
79	涟水县	江苏快乐电源（涟水）有限公司
80	涟水县	淮安天马纺织器材有限公司
81	涟水县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	涟水县	涟水新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3	涟水县	淮安市科南新材料有限公司
84	涟水县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85	涟水县	涟水县依顺环保有限公司
86	涟水县	淮安市赛利化工有限公司
87	涟水县	涟水县金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	涟水县	淮安中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	涟水县	淮安零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	涟水县	江苏宏兴化学有限公司
91	涟水县	淮安华源化工有限公司
92	盱眙县	盱眙县三河祥龙润滑油厂
93	盱眙县	江苏淮河化工有限公司
94	盱眙县	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
95	盱眙县	江苏新威盛电源有限公司
96	盱眙县	江苏伟复能源有限公司
97	盱眙县	江苏宁力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
98	盱眙县	盱眙绿环科技有限公司
99	盱眙县	盱眙天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00	盱眙县	江苏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1	盱眙县	江苏森茂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2	盱眙县	中交北水(盱眙)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原盱眙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103	盱眙县	盱眙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4	淮阴区	南风集团淮安元明粉有限公司
105	淮阴区	光大城乡再生能源(淮安)有限公司



106	淮阴区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7	淮阴区	江苏兴甬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108	淮阴区	淮安万香科技有限公司（原淮安万邦香料工业有限公司）
109	淮阴区	淮安市振达钢管制造有限公司
110	金湖县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油田分公司采油二厂
111	金湖县	江苏金莲纸业业有限公司
112	金湖县	江苏爱特福 84 股份有限公司
113	金湖县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114	金湖县	国家管网西气东输江苏储气库分公司
115	金湖县	江苏油田工程技术服务中心油管修复二队
116	金湖县	金湖华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	金湖县	金湖县环境卫生管理处
118	金湖县	金湖宏鑫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专家技术评审意见

2021年12月14日,《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技术评审会在金湖召开,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及监测工作承担单位派代表参会,会议特邀三名专家参加报告评审(名单附后)。报告编制及检测单位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向与会代表介绍了报告的主要内容。专家对报告进行了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位于金湖县经济开发区,总占地面积186308m²,属于市土壤重点管理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有关规定,企业于2021年11月委托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企业地块进行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立即开展相关调查工作,根据排查结果编制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

二、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编制较为规范,总体符合《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的要求,报告完善后可报送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三、报告完善:

1、细化项目风险防范的工程措施,细化废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的各类池体的防腐防渗的实际情况,储罐区围堰的实际建设情况。

2、结合重点区域现状勘查内容,根据《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要求,细化隐患排查内容,细化存在的隐患内容,根据有毒有害物质识别原则进一步核实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物质,核实项

目历史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情况。

3 补充废旧电池回收项目中暂存库的隐患排查内容。

4、补充人员访谈内容及相关附图、附件；

5、补充完善隐患排查台账及制度。

评审专家签名：

高阳 王涛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

及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评审工作组签到表

组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专家组	吴明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高工	13912306011	320811195911281019
	高瑞水	淮安水科学会	高工	18061858818	320828196302200035
	刘洁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1565257671	320828196302200039
参与人员	姜昆才	理士电池	经理	18915195168	320928198205202019